

韶关市民政局文件

韶民发〔2023〕50号

韶关市民政局关于准予韶关市应急救援协会成立登记的批复

韶关市应急救援协会筹备组：

申请成立韶关市应急救援协会的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准予成立韶关市应急救援协会，具有法人资格，发给社会团体法人证书。请按有关规定履行社团法人的民事权利和义务。

此复。

韶关市民政局

2023年3月30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，中共韶关市委宣传部，中共韶关市委政法委员会，韶关市政府办公室，韶关市公安局，韶关市财政局，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，中国人民银行韶关市中心支行，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，韶关市应急管理局

韶关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3 月 30 日印发
